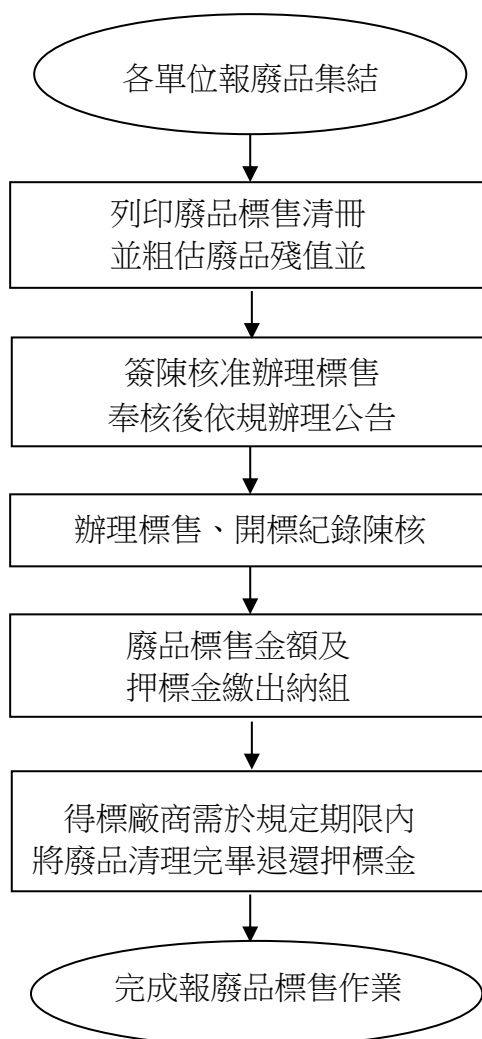


3-12 國立臺南大學 報廢品標售處理 標準作業流程



說明：

- 一、各單位報廢之財產(物)集結相當時日後，得辦理廢品標售手續。
- 二、各單位報廢之財產(物)，除經整併、整修借給學生之外，任何報廢財產(物)均不得私自流用或搬移。
- 三、報廢財產(物)之標售，依一般招標程序辦理。
- 四、作業時程，需約 15 個工作天。

承辦人：蔡月春小姐 電話：06 2133111 ~ 451